

# 江西新明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关于会昌县金穗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会昌县特色果品产业基地建设项目（项目编号：JXXM2025-HC-G001）的公开招标公告

江西新明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受会昌县金穗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委托，就其会昌县特色果品产业基地建设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国内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前来参加投标。

（一）项目编号：JXXM2025-HC-G001

（二）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三）招标内容：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主要服务要求	预算金额（元）
1	会昌县特色果品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1	项	详见“第三章采购项目需求”	招标控制价为15090.47万元（其中工程费用：13832.43万元；预备费：1258.04万元）。最终预结算以财政、审计审核为准。

注：此项目只允许国内投标人参加。

**履行期限：**本项目施工总工期为600日历天（具体以监理工程师下达的开工令为准）。

（四）**投标方式：**本项目接受不联合体投标。投标报价为一次性

不得更改的最终报价，只允许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都将被拒绝。

**（五）投标人资格要求：**投标人应首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基本条件，同时符合根据该项目特点设置的特定资格条件。

#### 1、基本资格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①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② 投标人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 2、特定资格条件：

（1）施工资质要求：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外省入赣备案要求：

外省市企业进赣投标备案和投标人办理了信用登记手续要求：投

标人必须在江西省行政主管部门办理了信用登记手续，以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交易主体登记信息显示为已完成登记状态为准(提供能够有效充分反映已完成登记状态清晰的网页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六)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七) 公告期限：**本招标公告自发布之日起公告期限为 5 个工作日。

**(八) 招标文件的获取：**2025 年 9 月 18 日至 2025 年 9 月 24 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江西新明工程服务有限公司现场获取或以电子邮件方式报名；【投标人自行下载招标公告附件中的《投标人报名联系表》，按要求填写后发送至代理机构联系人邮箱：xinmingfuwu2@126.com，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人发送的报名联系表后，将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招标文件至投标人报名邮箱】获取（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授权书加盖投标人公章）。

**(九)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2025 年 10 月 1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开标地点：江西新明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开标室（江西省赣州市会昌县月亮湾新区商会大厦 14 楼）。届时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营者或单位负责人）或经正式授权的代表携带本人身份证明原件出席开标会议。逾期递交投标文件或未出示法定代表人（或经营者或单位负责人）或经正式授权的代表其本人身份证明原件的将不予受理，作无效投标处理。

**(十) 投标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本项目须缴纳投标保证金人民币伍拾万元整

(¥500000.00)。投标保证金可以采用保险、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如投标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方式提交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从投标人的基本账户一次性足额缴纳致采购代理机构账户（户名：江西新明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开户行：赣县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账号：1323 0928 1000 1128 96），须备注“项目名称+投标保证金”；如投标人采用保函等形式提交的，必须经由有权机构出具的截止开标前有效期内的保函【保函必须保证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不可撤销、见索即付的保函】（开标现场提交银行保函原件，投标保函受益人须为：会昌县金穗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如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电汇、转账、网上银行形式缴纳的，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的5个工作日之内原路退回，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的5个工作日内原路退回。具体详见招标文件“12. 投标保证金”。

**2、履约保证金：**（1）履约保证金金额：按合同价10%作为履约保证金转入采购人账户。① 银行转账方式：履约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的，须从中标人基本帐户全额转入采购人指定帐户。② 履约保函方式：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清理规范工程建设领域保证金的通知》（国办发〔2016〕49号）文件、《关于规范江西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领域保证金管理的通知》（赣建字〔2021〕6号）文件，保证金可以履约保函方式缴纳，履约保函包括银行保函、保险机构保证保险保单和工程担保公司保函等形式。以履约保函方式缴纳履约保

证金的，中标人应提供交中标人企业基本账户开户行所在支行【若基本账户银行无法人资格或无权限开具银行保函（见索即付保函）的，上一级行政管理银行（支行或分行）开具的保函视同有效，须提供有关隶属关系证明原件】开具的与本项目合同工期相同或长于合同工期的履约保函；（2）履约保证金的退还：竣工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一次性无息退还。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商务条款。

**（十一）联系方式：**

招标人：会昌县金穗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江西省赣州市会昌县商会大厦 4 楼

联系人：康先生

电 话：14796769307

招标代理机构：江西新明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达芬奇城市中心十号楼 20 楼

联系人：钟民、陈芳

电 话：0797-8400907、18379788528

邮 箱：xinmingfuwu2@126.com

户 名：江西新明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赣县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1323 0928 1000 1128 96

请自行扫描下方二维码下载《投标人报名联系表》

